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NEW CHINA LIFE INSURANCE COMPANY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36)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公告

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及指標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均基於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新華」，「新華保險」或「公司」)合併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示。

董事長致股東函

尊敬的各位股東：

新年伊始，習近平總書記提出，「時代是出卷人，我們是答卷人，人民是閱卷人」，令人耳目一新，又蘊涵深刻。對於我們這樣一家A+H股上市的保險公司來說，「時代是出卷人，我們是答卷人，股東是閱卷人」。每一份熱氣騰騰的年報，都是公司用全年的拚搏與汗水寫就、準備迎接各位股東檢閱的答卷。

那麼，新華保險過往一年的卷子答得怎麼樣？今天來看，成績還是令人欣慰的。2017年，全球經濟復甦回暖，金融市場呈現繁榮景象。中國經濟不僅穩中向好，而且好於預期。在這樣的大背景下，新華保險堅持穩中求進，深化轉型發展，砥礪前行，艱苦奮鬥，達成了年初確定的年度經營計劃目標。

2017年，公司進一步壓縮躉交業務，全年躉交保費同比減少約200億元，基本甩掉了躉交包袱。大力發展期交業務，全年實現首年期交保費278億元，同比增長17%。核心業務實現加速發展，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費183億元，同比增長30%，增速較去年提高6個百分點。續期保費775億元，同比增長19%，增速較去年提高10個百分點，在躉交業務大幅壓縮的情況下，總保費基本持平，續期拉動的保費增長模式初步形成。

對照「十三五」發展規劃，公司的轉型發展戰略順利推進，轉型階段的各項目標如期達成：

業務結構顯著優化。相較於2016年，保費結構方面，續期佔總保費的比例由58%提升至71%，首年期交佔新單的比例由50%提升至87%；年期結構方面，十年期及以上期交業務佔首年期交的比例由60%提升至66%；產品結構方面，健康險佔首年保費的比例達到35%，較上年攀升14個百分點。

個人營銷隊伍建設更加堅實。個人營銷隊伍數量、質量穩步提升，賦予權、傳承權、跨地域業務發展權相繼推出，公司的營銷制度領先市場。截至2017年底，公司個險營銷員人力同比增長6%，達到34.8萬人，月均舉績率為47%，月均人均綜合產能為5,801元。

業務品質明顯改善。全年退保率5.2%，同比降低1.7個百分點，退保金同比減少23%；個人壽險業務13個月和25個月繼續率同比提升1.1和4.2個百分點。

管理效率持續提升。承保時效、保全時效和理賠時效繼續縮短，全新3.0代客戶服務中心正式對外發佈，「臻愛積分」附加價值服務體系搭建完成。

公益事業再啟華章。「城市因你而美，新華伴你而行」大型公益行動已經惠及17個城市的21.2萬名環衛工人，累計贈送保險金額212億元，目前已經為10名出險的環衛工人辦理理賠達90餘萬元，受到了社會各界的一致讚譽。

2018年是貫徹黨的十九大精神的開局之年，是改革開放40週年，是決勝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實施「十三五」規劃承上啟下的關鍵一年。新時代將會給我們出一份怎樣的考卷？我們判斷，依然不乏挑戰與機遇。一方面，金融業的經營環境正在發生深刻變化。放眼國際，全球量化寬鬆的貨幣政策已經進入尾聲；立足國內，防範金融風險是未來三年「三大攻堅戰」首戰的重點，「嚴監管、防風險、促轉型」的保險監管主基調已經確立。另一方面，中國壽險業仍處於大有可為的黃金戰略機遇期。人民對美好生活的需求與壽險發展不平衡、不充分之間的矛盾孕育著商機，社保體系、醫療衛生體系的改革方向都將利好於商業保險的發展。

接到新時代的考卷，新華保險的答題思路已經清晰，那就是推動高質量發展。為此，我們將繼續堅持「穩中求進」的總基調，把握「發展、鞏固、優化、提升」的總方針，實現「四個增長、三個提高、兩個降低」的總目標。所謂「發展」，就是將經營思路調整到發展上來，把保費關注重點調整到總保費和期交增長上來，把產品關注重點調整到健康險增長上來，把隊伍建設重點調整到隊伍發展上來；所謂「鞏固」，就是鞏固公司的轉型成果，具體就是要鞏固業務結構優勢、產品領先優勢、成本管控成果；所謂「優化」，就是優化費用、考核等分支機構經營政策；所謂「提升」，就是要提升市場競爭能力、銷售支持能力、幹部經營管理能力、機構自主經營能力。總目標是要實現保費增長、價值增長、銷售隊伍增長、利潤增長的「四個增長」，舉績率提高、留存率提高、收費率提高的「三個提高」，以及退保率降低、費差損降低的「兩個降低」。圍繞這些目標，我們將重點做好以下幾方面的工作：

大力發展核心業務。堅持走續期拉動的保費增長道路，繼續發展期交業務，特別是長期期交業務。順應新時代人民群眾對風險保障的需求，大力發展養老、健康、醫療、壽險、意外險等保障型產品，將附加險作為新的業務增長點。

推動隊伍高質量發展。我們將營銷員的職業定位成為客戶提供生、老、病、死、殘風險管理計劃的「風險管理師」。在隊伍發展上，以提升營銷員的生存能力為核心，圍繞「三高」隊伍發展目標，按照「先將後兵」的發展路徑，實施「高中層穩定、底層適度流動」的發展策略，堅持以制度經營引領隊伍發展，努力以有效可控的隊伍發展投入，建成一支有新華特色的「強軍」。

積極創新銷售支持。加大技術支持力度，提高線上銷售與理賠的便利性。加大運營支持力度，優化核保、核賠流程，普及兩核知識，提升兩核時效。加大培訓支持力度，啟動「風險管理師」培訓計劃，加快講師、教材以及培訓中心的建設速度。加大服務支持力度，藉助「臻愛積分」增值服務體系的推廣活動，促進新客戶投保和老客戶加保。

嚴密防範經營風險。嚴格落實監管要求，積極配合「治亂打非」等專項行動，進一步規範銷售行為，重點防範退保風險、現金流風險和群體性事件。持續完善制度建設，開展專項檢查審計，提升內控管理水平。

2017年新華保險取得了轉型發展的關鍵性勝利，向股東交上了一份合格的答卷。我謹代表公司管理層向全體新華同仁致以崇高的敬意，向廣大投資者、客戶、合作夥伴和社會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謝。2018年注定是不平凡的一年，我們全體新華同仁將戮力同心，全力以赴，在新時代的考場上取得優異的成績。

董事長
萬峰

2018年3月20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財務情況

(一)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歷史年度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1 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主要會計數據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收入合計	143,082	144,796	-1.2%	157,918	142,094	128,217
總保費收入及 保單管理費收入	109,356	112,648	-2.9%	111,994	110,067	104,073
稅前利潤	7,330	6,482	13.1%	11,782	7,782	4,959
淨利潤	5,384	4,943	8.9%	8,602	6,407	4,42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淨額	7,865	7,330	7.3%	7,449	25,052	56,205
	2017年末	2016年末	增減變動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總資產	710,275	699,181	1.6%	660,560	643,709	565,849
總負債	646,552	640,056	1.0%	602,719	595,345	526,531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股東權益	63,715	59,118	7.8%	57,835	48,359	39,312

主要財務指標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基本 加權平均每股收益(元)	1.73	1.58	9.5%	2.76	2.05	1.4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稀釋 加權平均每股收益(元)	1.73	1.58	9.5%	2.76	2.05	1.42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加權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8.76%	8.45%	0.31pt	16.20%	14.63%	11.76%
加權平均的每股經營活 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元)	2.52	2.35	7.2%	2.39	8.03	18.01
	2017年末	2016年末	增減變動	2015年末	2014年末	2013年末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 每股淨資產(元/股)	20.42	18.95	7.8%	18.54	15.50	12.60

註：pt代表百分點，下同。

2 其他主要財務及監管指標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指標	2017年/ 2017年末	2016年/ 2016年末	增減變動	2015年/ 2015年末	2014年/ 2014年末	2013年/ 2013年末
投資資產	688,315	679,794	1.3%	635,688	625,718	549,596
總投資收益率	5.2%	5.1%	0.1pt	7.5%	5.8%	5.2%
總保費收入及 保單管理費收入	109,356	112,648	-2.9%	111,994	110,067	104,073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 收入增長率	-2.9%	0.6%	-3.5pt	1.8%	5.8%	6.1%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134,334	137,008	-2.0%	144,814	132,680	121,652

3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說明

本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列示的2017年度的合併淨利潤和於2017年12月31日的合併股東權益並無差異。

4 合併財務報表中變動幅度超過30%的主要項目及原因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項目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增減變動	主要變動原因
投資性房地產	4,741	3,395	39.6%	新購置投資性房地產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	6,532	11,834	-44.8%	開放式基金配置減少及資產管理計劃到期
定期存款	41,809	79,845	-47.6%	部分定期存款到期
其他資產	2,302	1,504	53.1%	預付購房款增加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12	14,230	-38.1%	流動性管理需要
應付債券	4,000	14,000	-71.4%	次級債贖回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925	39,246	-49.2%	投資資產配置和流動性管理需要
預收保費	1,941	3,042	-36.2%	受業務節奏影響

利潤表項目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主要變動原因
分出保費	(1,264)	(936)	35.0%	分出業務增長
其他收入	712	1,027	-30.7%	主要外幣資產匯率波動導致上年金額中包含了匯兌收益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763)	(1,221)	44.4%	短險業務規模增長
其他支出	(891)	(428)	108.2%	主要外幣資產匯率波動導致本年年金額中包含了匯兌損失

二、業務情況

(一) 保險業務

2017年，公司繼續聚焦期交業務，以長期保障型業務為抓手，持續優化業務結構，不斷提升業務品質，基本建立起續期拉動的保費增長模式。

第一，核心業務持續增長。2017年，公司實現首年期交保費278.09億元，同比增長17.4%，其中，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費183.11億元，同比增長29.6%。長期期交業務的快速積累為公司健康持續發展夯實了基礎。2017年，公司實現一年新業務價值120.63億元，同比增長15.4%；內含價值達到1,534.74億元，同比增長18.6%；剩餘邊際⁽¹⁾為1,704.35億元，較上年末的1,409.46億元增長20.9%。

第二，業務結構顯著優化。相較於2016年，保費結構優化，首年期交佔首年保費的比例由49.7%提升至87.4%，續期保費增長19.4%至774.67億元；年期結構優化，十年期及以上期交業務佔首年期交的比例提升6.1個百分點至65.8%；產品結構優化，健康險佔首年保費的比例達到35.1%，同比提升14.2個百分點。

第三，業務質量不斷改善。繼續率提升，個人壽險業務13個月和25個月繼續率為89.4%和83.0%，分別較2016年提升1.1和4.2個百分點。退保情況改善，全年退保率為5.2%，同比降低1.7個百分點，退保金同比減少22.5%。

註：

1. 剩餘邊際是本公司於保險合同初始確認日為了不確認首日利得而計提的準備金，並在整個保險合同期間內進行攤銷。

1、按渠道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個險渠道	87,396	73,466	19.0%
首年保費	23,404	20,679	13.2%
首年期交保費	21,355	17,948	19.0%
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費	18,044	13,920	29.6%
躉交保費	2,050	2,731	-24.9%
續期保費	63,992	52,787	21.2%
銀保渠道	19,926	37,727	-47.2%
首年保費	6,492	25,675	-74.7%
首年期交保費	6,450	5,710	13.0%
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費	266	214	24.3%
躉交保費	41	19,965	-99.8%
續期保費	13,435	12,052	11.5%
團體保險	1,971	1,368	44.1%
合計	109,294	112,560	-2.9%

註：

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1) 個人壽險業務

① 個險渠道

2017年，個險渠道以健康險和年金險為抓手，持續聚焦期交業務，實現保費收入873.96億元，同比增長19.0%。其中，首年期交保費收入213.55億元，同比增長19.0%；十年期及以上期交保費180.44億元，同比增長29.6%；續期保費639.92億元，同比增長21.2%。

2017年，個險渠道圍繞「三高」隊伍發展目標，堅持「先將後兵」的發展路徑，實施「高中層穩定，底層適度流動」的發展策略，持續推動賦予權、傳承權、跨地域業務發展權「三權」落地，推進銷售隊伍建設。截至2017年末，個險渠道規模人力34.8萬人，同比增長6.1%；月均舉績人力⁽¹⁾15.1萬人，同比下降1.4%；月均舉績率⁽²⁾46.8%，同比下降7.1個百分點；月均人均綜合產能⁽³⁾5,801元，同比持平。

註：

1. 月均舉績人力 = $(\sum \text{月度舉績人力}) / \text{報告期數}$ ，其中月度舉績人力指月度內承保且未撤保一件及以上新契約(包括卡折式業務保單)、當月首年佣金>0元的營銷員人數。
2. 月均舉績率 = $\text{月均舉績人力} / \text{月均規模人力} * 100\%$ 。月均規模人力 = $\{\sum[(\text{月初規模人力} + \text{月末規模人力}) / 2]\} / \text{報告期數}$ 。
3. 月均人均綜合產能 = $\text{月均首年保費} / \text{月均規模人力}$ 。

② 銀保渠道

2017年，銀保渠道聚焦期交業務發展，取消躉交業務計劃。全年實現保費收入199.26億元，同比下降47.2%。其中，首年保費64.92億元，同比下降74.7%；首年期交保費64.50億元，同比增長13.0%；續期保費134.35億元，同比增長11.5%，扭轉了銀代續期保費連續三年負增長的趨勢。財富渠道首年期交保費23.13億元，同比增長11.2%，躉交保費0.16億元，同比下降94.6%。

(2) 團體保險業務

2017年，本公司實現團體保險業務收入19.71億元，同比增長44.1%。2017年公司大力發展政策性健康險業務，實現保費收入2.77億元，同比增加2.53億元，覆蓋客戶521萬人，同比增加470萬人。

2、按險種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保險業務收入	109,294	112,560	-2.9%
分紅型保險 ⁽¹⁾	51,860	49,033	5.8%
首年保費	11,755	8,573	37.1%
續期保費	40,105	40,460	-0.9%
健康保險	31,262	23,509	33.0%
首年保費	11,175	9,945	12.4%
續期保費	20,087	13,564	48.1%
傳統型保險	24,712	38,677	-36.1%
首年保費	7,608	27,958	-72.8%
續期保費	17,104	10,719	59.6%
意外保險	1,420	1,302	9.1%
首年保費	1,287	1,203	7.0%
續期保費	133	99	34.3%
萬能型保險 ⁽¹⁾	40	39	2.6%
首年保費	1	1	0.0%
續期保費	39	38	2.6%
投資連結保險 ⁽²⁾	-	-	-
首年保費	-	-	-
續期保費	-	-	-

註：

1. 分紅型健康險計入分紅型保險，萬能型健康險計入萬能型保險。
2. 上述各期間的金額少於500,000元。

2017年，本公司持續加大保障型產品的銷售力度，實現健康險首年保費111.75億元，同比增長12.4%；分紅型保險首年保費117.55億元，同比增長37.1%；公司主動取消銀代躉交業務計劃，傳統型保險首年保費76.08億元，同比下降72.8%；意外保險首年保費12.87億元，同比增長7.0%。

3、按機構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保險業務收入	<u>109,294</u>	<u>112,560</u>	<u>-2.9%</u>
山東分公司	9,976	9,300	7.3%
北京分公司	9,322	10,067	-7.4%
河南分公司	8,678	8,366	3.7%
廣東分公司	7,437	8,590	-13.4%
湖北分公司	5,707	6,053	-5.7%
浙江分公司	5,035	4,574	10.1%
陝西分公司	4,896	4,725	3.6%
內蒙古分公司	4,857	4,232	14.8%
江蘇分公司	4,668	4,970	-6.1%
湖南分公司	4,232	4,380	-3.4%
其他分公司	<u>44,486</u>	<u>47,303</u>	<u>-6.0%</u>

截至2017年末，本公司在全國設有35家分公司。2017年，約59.3%的保費收入來自山東、北京、河南等經濟較發達或人口較多區域的10家分公司。

4、保費收入居前5位的保險產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排名	產品名稱	原保費收入
1	福享一生終身年金保險(分紅型)	11,004
2	健康無憂C款重大疾病保險	8,393
3	惠鑫寶二代年金保險	6,764
4	福享金生終身年金保險(分紅型)	4,396
5	祥和萬家兩全保險(分紅型)	<u>4,372</u>

排名	產品名稱	首年保費收入
1	福享金生終身年金保險(分紅型)	4,396
2	福享一生終身年金保險(分紅型)	3,552
3	健康無憂C款重大疾病保險	3,421
4	惠添寶年金保險	2,385
5	惠鑫寶二代年金保險	2,260

5、業務品質及市場份額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市場份額 ⁽¹⁾	4.2%	5.2%	-1.0pt
保單繼續率			
個人壽險業務13個月繼續率 ⁽²⁾	89.4%	88.3%	1.1pt
個人壽險業務25個月繼續率 ⁽³⁾	83.0%	78.8%	4.2pt

註：

1. 市場份額：市場份額來自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保監會」)公佈的數據。
2. 13個月保單繼續率 = 考察期內期交保單在生效後第13個月實收保費 / 考察期內期交保單的承保保費。
3. 25個月保單繼續率 = 考察期內期交保單在生效後第25個月實收保費 / 考察期內期交保單的承保保費。

6、 賠款及保戶利益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退保金	33,906	43,777	-22.5%
賠付支出	38,379	39,709	-3.3%
賠款支出	1,736	1,291	34.5%
年金給付	8,031	9,483	-15.3%
滿期及生存給付	24,498	25,664	-4.5%
死傷醫療給付	4,114	3,271	25.8%
攤回賠付支出	(670)	(1,965)	-65.9%
保單紅利支出	4	-	100.0%
提取保險責任準備金淨額	<u>30,866</u>	<u>27,373</u>	<u>12.8%</u>
合計	<u>102,485</u>	<u>108,894</u>	<u>-5.9%</u>

退保金同比下降22.5%，主要原因是銀保渠道高現金價值產品及分紅產品退保減少。

賠款支出同比增長34.5%，主要原因是意外及短期健康保險業務持續增長。

死傷醫療給付同比增長25.8%，主要原因是長期健康保險業務持續增長。

攤回賠付支出同比下降65.9%，主要原因是分出業務滿期給付大幅減少。

7、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¹⁾	15,905	13,530	17.6%
分紅型保險 ⁽²⁾	4,457	3,108	43.4%
健康保險	9,373	7,825	19.8%
傳統型保險	1,653	2,215	-25.4%
意外保險	416	369	12.7%
萬能型保險 ⁽²⁾	6	13	-53.8%

註：

1. 相關項目不包括非保險合同的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2. 分紅型健康險計入分紅型保險，萬能型健康險計入萬能型保險。

2017年，保險業務手續費及佣金支出同比增長17.6%，主要受公司產品結構調整及個險渠道首年保費收入增加影響。

8、保險合同準備金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項目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增減變動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280	1,164	10.0%
未決賠款準備金	827	640	29.2%
壽險責任準備金	523,016	502,493	4.1%
長期健康險責任準備金	50,154	38,931	28.8%
保險合同準備金合計	<u>575,277</u>	<u>543,228</u>	<u>5.9%</u>
分紅型保險 ⁽¹⁾	459,875	442,690	3.9%
健康保險	38,254	28,019	36.5%
傳統型保險	76,462	71,918	6.3%
意外保險	651	587	10.9%
萬能型保險 ⁽¹⁾	35	14	150.0%
保險合同準備金合計	<u>575,277</u>	<u>543,228</u>	<u>5.9%</u>

註：

1. 分紅型健康險計入分紅型保險，萬能型健康險計入萬能型保險。

2017年底保險合同準備金較2016年底增長5.9%，主要原因是保險業務增長和保險責任的累積。在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各類保險合同準備金均通過了充足性測試。

(二) 資產管理業務

本公司資產管理業務根據保險業務的負債特性及資本市場的波動週期，繼續堅持審慎穩健的基本原則，兼顧投資研究與風險管控，在對經濟形勢及投資環境進行預判的前提下，優化投資組合配置，尋求穩定、可持續的投資組合收益。

2017年，公司投資組合總投資收益率為5.2%，淨投資收益率為5.1%，總投資收益率的增加主要原因是固定收益投資利息收入和權益投資分紅收入增加，以及資本市場波動上行公司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收益較上年增加和公允價值變動扭虧為盈。

債權型金融資產投資方面，投資金額4,634.68億元，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67.3%，較上年末上升3.0個百分點。公司優化持倉組合，重點投資符合收益率要求的利率債，適度增加高等級中長期信用債券配置，強化持倉信用債券風險跟蹤與排查、嚴控新增信用債券資質，有效規避了信用風險事件衝擊導致的信用產品市場的大幅波動，為獲取長期穩健收益奠定了基礎。

股權型金融資產投資方面，投資金額1,313.70億元，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19.1%，較上年末上升3.3個百分點。投資組合繼續堅持價值投資理念，堅持基本面投資思路。股票投資順應市場風格轉換，強化結構性投資機會的把握，加強回撤控制；基金投資把握風格和板塊機會，優化組合，加大了價值藍籌風格基金的投資力度，階段性配置了行業基金。與此同時，公司通過港股通股票和滬港深基金方式積極佈局港股配置，資產配置進一步多元化。

同時，公司加大了境內外股權投資和境內不動產投資的研究力度，通過廣泛瞭解境外市場、資產類別和投資策略，探索資產配置的多元化。

1、投資組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投資資產	688,315	100.0%	679,794	100.0%	1.3%
按投資對象分類					
定期存款 ⁽¹⁾	41,809	6.1%	79,845	11.7%	-47.6%
債權型金融資產	463,468	67.3%	436,810	64.3%	6.1%
— 債券及債務	263,782	38.3%	242,647	35.7%	8.7%
— 信託計劃	63,756	9.3%	62,534	9.2%	2.0%
— 債權計劃 ⁽²⁾	40,200	5.8%	32,835	4.8%	22.4%
— 項目資產支持計劃	20,000	2.9%	20,000	3.0%	0.0%
— 其他 ⁽³⁾	75,730	11.0%	78,794	11.6%	-3.9%
股權型金融資產	131,370	19.1%	107,693	15.8%	22.0%
— 基金	49,818	7.3%	47,029	6.9%	5.9%
— 股票 ⁽⁴⁾	40,112	5.8%	29,404	4.3%	36.4%
— 其他 ⁽⁵⁾	41,440	6.0%	31,260	4.6%	32.6%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	4,896	0.7%	4,575	0.7%	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¹⁾	8,812	1.3%	14,230	2.1%	-38.1%
其他投資 ⁽⁶⁾	37,960	5.5%	36,641	5.4%	3.6%
按投資意圖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532	0.9%	11,834	1.7%	-44.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20,385	46.6%	283,308	41.7%	13.1%
持有至到期投資	206,321	30.0%	195,126	28.7%	5.7%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 ⁽⁷⁾	150,181	21.8%	184,951	27.2%	-18.8%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	4,896	0.7%	4,575	0.7%	7.0%

註：

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含三個月及三個月以內定期存款，定期存款不含三個月及三個月以內定期存款。
2. 債權計劃主要為基礎設施和不動產資金項目。
3. 其他包括債權型資產管理計劃、永續債和理財產品。
4. 股票含普通股和優先股。

5. 其他包括股權型資產管理計劃、私募股權、股權計劃、未上市股權。
6. 其他投資主要包括存出資本保證金、保戶質押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股利及應收利息等。
7.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主要包括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出資本保證金、保戶質押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應收股利、應收利息、歸入貸款及應收款的投資等。

2、投資收益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利息收入	113	83	36.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564	5,501	-53.4%
債權型投資利息收入	23,338	19,989	16.8%
股權型投資股息和分紅收入	6,262	5,482	14.2%
其他投資資產利息收入 ⁽¹⁾	1,310	1,081	21.2%
淨投資收益⁽²⁾	33,587	32,136	4.5%
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損益	1,766	1,243	42.1%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124	(373)	不適用
投資資產減值損失	(1,097)	(1,356)	-19.1%
新華健康引入戰略投資者的影響	—	481	-100.0%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權益法確認損益	296	148	100.0%
總投資收益⁽³⁾	34,676	32,279	7.4%
淨投資收益率 ⁽⁴⁾	5.1%	5.1%	—
總投資收益率 ⁽⁴⁾	5.2%	5.1%	0.1pt

註：

1. 其他投資資產利息收入包括存出資本保證金、保戶質押貸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等產生的利息收入。

2. 淨投資收益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債權型投資及其他投資資產的利息收入、股權型投資的股息和分紅收入。
3. 總投資收益=淨投資收益+投資資產買賣價差損益+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投資資產減值損失+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權益法確認損益+新華卓越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新華健康**」)引入戰略投資者的影響。
4. 投資收益率=(投資收益－賣出回購利息支出)／(月均投資資產－月均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月均應收利息)。

3、非標資產投資情況

本公司目前非標資產的持倉整體信用風險可控，基礎資產主要分佈在非銀機構融資、房地產項目融資和基礎設施建設項目融資等方面。截至2017年年末，非標資產投資金額2,409.63億元，在總投資資產中佔比為35.0%，較上年末增加1.8個百分點。公司大力配置了風險收益符合要求的較長期限商業銀行理財產品、不動產投資計劃和集合資金信託計劃，較大幅度地提升了持倉資產的整體收益率。本公司持倉非標資產具有良好的增信措施，除達到監管機構免增信資質的融資主體外，對於絕大多數非標資產都採取了抵質押擔保、連帶責任保證、一般保證、回購協議、差額支付承諾、共管資產等措施進行增信安排，非標資產的整體信用風險處於可控狀態。

(1) 評級情況

扣除商業銀行理財產品和無需外部評級的權益類金融產品，公司目前存量的非標資產AAA級佔比達95.4%，整體信用風險很小，安全性很高。

金融產品評級情況

信用評級	比例
AAA	95.4%
AA+	3.0%
AA	1.6%
合計	100.0%

(2) 投資組合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12月31日	金額	佔比	較上年末 佔比變化	較上年末 金額變化
非標債權投資	199,686	82.9%	-3.3pt	5,523
— 信託計劃	63,756	26.5%	-1.2pt	1,222
— 債權計劃	40,200	16.7%	2.1pt	7,365
— 項目資產支持計劃	20,000	8.3%	-0.6pt	—
— 理財產品	70,730	29.3%	-2.3pt	(396)
— 永續債	5,000	2.1%	-0.1pt	—
— 資產管理計劃	—	0.0%	-1.2pt	(2,668)
非標股權投資	41,277	17.1%	3.3pt	10,017
— 資產管理計劃	17,864	7.4%	1.3pt	4,095
— 私募股權	4,128	1.7%	0.5pt	1,400
— 未上市股權	14,585	6.1%	1.2pt	3,522
— 股權投資計劃	4,700	1.9%	0.3pt	1,000
合計	240,963	100%		15,540

(3) 主要管理機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前十大金融產品主要管理機構	已付款金額	佔比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5,100	14.6%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7,923	11.6%
華融國際信託有限責任公司	18,453	7.7%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6,538	6.9%
中融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16,101	6.7%
華能貴誠信託有限公司	8,228	3.4%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	3.3%
人保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7,630	3.2%
北京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6,599	2.7%
中意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6,259	2.6%
合計	<u>150,831</u>	<u>62.6%</u>

三、專項分析

(一) 償付能力狀況

本公司根據《保險公司償付能力監管規則(1-17號)》計算和披露核心資本、實際資本、最低資本、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和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中國境內保險公司的償付能力充足率必須達到保監會規定的水平。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變動原因
核心資本	192,528	168,616	當期盈利、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及保險業務增長
實際資本	196,528	182,616	上述變動原因及贖回次級定期債務
最低資本	69,773	64,917	保險業務與投資業務增長及結構變化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 ⁽¹⁾	275.93%	259.74%	
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 ⁽¹⁾	281.67%	281.30%	

註：

1. 核心償付能力充足率=核心資本/最低資本；綜合償付能力充足率=實際資本/最低資本。

(二) 流動性分析

1、資產負債率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資產負債率	<u>91.0%</u>	<u>91.5%</u>

2、現金流量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12個月	2017年	2016年	增減變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865	7,330	7.3%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285	(26,314)	不適用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u>(32,362)</u>	<u>18,935</u>	<u>不適用</u>

本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增長7.3%至78.65億元，主要原因是支付原保險合同賠付款項的減少。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由上年度的淨流出變為本年度的淨流入，主要原因是收回投資所收到的現金增加。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由上年度的淨流入變為本年度的淨流出，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賣出回購業務現金淨流出和次級債贖回增加。

3、流動資金的來源和使用

本公司的主要現金收入來自保費收入、投資合同業務收入、投資資產出售及到期收到現金和投資收益。這些現金流動性的風險主要是合同持有人和保戶的退保，以及債務人違約、利率風險和其他市場波動風險。本公司密切監視並監控這些風險。

本公司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我們提供了流動性資源，以滿足現金支出需求。截至本報告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88.12億元，定期存款為418.09億元。此外，本公司幾乎所有的定期銀行存款均可動用，但需承擔利息損失。本公司的投資組合也為我們提供了流動性資源，以滿足無法預期的現金支出需求；截至本報告期末，債權型金融資產投資的賬面價值為4,634.68億元，股權型金融資產投資的賬面價值為1,313.70億元。

本公司的主要現金支出涉及與各類人壽保險、年金、意外險和健康險產品之相關負債、保單和年金合同之分紅和利息分配、營業支出、所得稅以及向股東宣派的股息。源於保險業務的現金支出主要涉及保險產品的給付及退保付款、提款和貸款。

本公司認為本公司流動資金能夠充分滿足當前的現金需求。

(三) 再保險業務情況

本公司目前採用的分保形式主要有成數分保、溢額分保以及巨災事故超賠分保，現有的分保合同幾乎涵蓋了全部有風險責任的產品。本公司分保業務的接受公司主要有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等。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分出保費	2017年	2016年
瑞士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831	638
中國人壽再保險有限責任公司	377	284
其他 ⁽¹⁾	56	14
合計	1,264	936

註：

1. 其他主要包括漢諾威再保險股份公司上海分公司、法國再保險公司北京分公司、慕尼黑再保險公司北京分公司、德國通用再保險股份公司上海分公司等。

四、未來展望

(一) 經濟展望

2018年，我國將按照高質量發展要求，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聚焦防範化解重大風險、精準脫貧、污染防治三大攻堅戰，繼續發揮消費對經濟發展的基礎性作用，進一步加大對外開放力度，繼續實行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中性的貨幣政策，預計全年經濟將保持平穩較快增長。

(二) 行業展望

2018年，防控金融風險成為打好防範化解重大風險攻堅戰的重點。金融監管力度預計將較2017年進一步加大，而保險監管導向仍是促進保險業回歸本源，發揮長期穩健的風險管理和保障功能。隨著我國中等收入群體的擴大、人們生活水平的提高及保障意識的增強，保障領域的需求會得到進一步的釋放，保障型產品將成為新的業務增長點。

2018年在防風險、嚴監管及流動性緊縮的情況下，保險行業理財型產品及保障型產品的發展將出現明顯分化，保障型產品將得到進一步發展。站在新的起點上，面對新的市場形勢及發展要求，保險行業需深入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

(三) 公司展望

面對新形勢，本公司將貫徹落實高質量發展理念，堅持「穩中求進」的總基調，在複雜的市場形勢下，積極尋找新的業務增長點，持續優化產品、隊伍和服務。具體舉措如下：

一是加大保障型產品銷售力度。持續推動健康險發展，並把附加險作為新的業務增長點，通過附加險與主險的組合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風險保障。著力強化銷售支持，發揮子公司協同作用，促進業務發展。

二是促進有質量的銷售隊伍發展。圍繞「三高」隊伍發展目標，按照「先將後兵」的隊伍發展路徑，實施「高中層穩定、底層適度流動」的隊伍發展策略，堅持以制度經營引領隊伍發展，推進「三權」落地，建成一支有新華特色的「強軍」。

三是持續提升客戶服務品質。通過運營效率提升、櫃面服務標準化以及臻愛積分附加值服務體系推廣等舉措改善客戶服務體驗，增強客戶的獲得感和認同感。

四是堅持穩健的投資策略。權益類投資方面，耐心尋找投資機會；固定收益類方面，積極配置長久期利率債和高等級信用債；另類投資方面，加強直接股權及PE基金的投資力度。繼續採取審慎的風險管理策略，嚴控各類風險，降低不確定性。

五是建立嚴密有效的風險防範機制。嚴格落實監管要求，進行專項整治工作；繼續開展專項審計，強化問題整改；完善制度建設，加強審計力度，提升內控管理水平。

年度業績

合併綜合收益表－已審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2016年
收入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	109,356	112,648
減：分出保費		(1,264)	(936)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08,092	111,712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02)	(77)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07,990	111,635
投資收益	2	34,380	32,134
其他收入	3	712	1,027
收入合計		143,082	144,796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4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763)	(1,221)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70,055)	(80,375)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30,663)	(27,298)
保戶紅利支出		(4)	—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1,273)	(1,06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908)	(13,538)
管理費用	5	(13,777)	(13,081)
其他支出	6	(891)	(428)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134,334)	(137,008)

註：該部分「本集團」指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附屬公司和擁有控制權的結構化主體的合稱。

合併綜合收益表－已審計(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7年	2016年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296	148
財務費用	7	(1,714)	(1,454)
稅前利潤		7,330	6,482
所得稅費用	8	(1,946)	(1,539)
年度淨利潤		5,384	4,943
年度利潤歸屬			
— 本公司股東	9	5,383	4,942
— 非控制性權益		1	1
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基本每股收益	10	1.73	1.58
稀釋每股收益	10	1.73	1.58

合併綜合收益表－已審計(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年度淨利潤	5,384	4,943
其他綜合收益		
以後會計期間在滿足規定條件時將重分類進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變動	2,588	(10,964)
當期由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損益的收益	(1,855)	(1,333)
當期由其他綜合收益計入減值損失的金額	1,097	1,356
當期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對保險合同與投資合同負債的影響	(1,056)	7,416
外幣折算差額	(13)	9
權益法核算享有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 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及其對保險合同準備金 和保戶儲金及投資款的影響	144	(143)
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229)	918
稅後年度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u>676</u>	<u>(2,741)</u>
年度綜合收益合計	<u>6,060</u>	<u>2,202</u>
年度綜合收益歸屬		
－本公司股東	6,059	2,201
－非控制性權益	<u>1</u>	<u>1</u>

附註：

1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總保費收入		
— 長期保險合同	105,448	109,348
— 短期保險合同	3,846	3,212
總保費收入小計	<u>109,294</u>	<u>112,560</u>
保單管理費收入		
— 投資合同	62	88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u>109,356</u>	<u>112,648</u>

2 投資收益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持有至到期投資		
— 利息收入	9,277	8,58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利息收入	10,117	7,758
— 股息和分紅收入	6,105	5,036
— 已實現收益淨額	1,877	1,221
— 股權型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1,097)	(1,356)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		
— 利息收入	272	236
— 股息和分紅收入	157	446
—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124	(373)
— 已實現收益／(虧損)淨額	(111)	22
貸款和應收賬款		
— 利息收入	3,672	3,41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708	5,607
保戶質押貸款利息收入	1,164	1,03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15	27
新華健康引入戰略投資者的影響	-	481
其他	-	5
合計	<u>34,380</u>	<u>32,134</u>
包括：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的投資收益	<u>27,325</u>	<u>26,652</u>
上市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5,621	2,360
非上市投資產生的投資收益	28,759	29,774
合計	<u>34,380</u>	<u>32,134</u>

3 其他收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投資性房地產租金收入	260	173
政府補助	36	11
匯兌收益	-	475
購買聯營企業成本小於取得的可辨認 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	-	45
其他	416	323
合計	<u>712</u>	<u>1,027</u>

4 保險給付和賠款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總額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923	1,372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70,549	82,195
提取長期保險負債	30,689	25,996
合計	<u>103,161</u>	<u>109,563</u>
從再保險公司攤回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60)	(151)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494)	(1,820)
提取長期保險負債	(26)	1,302
合計	<u>(680)</u>	<u>(669)</u>
淨額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1,763	1,221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70,055	80,375
提取長期保險負債	30,663	27,298
合計	<u>102,481</u>	<u>108,894</u>

5 管理費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員工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¹⁾	10,252	9,721
經營性租賃支出	909	848
折舊與攤銷	556	496
業務及招待費	391	360
差旅及會議費	345	347
公雜費	283	279
提取保險保障基金	197	197
電子設備運轉費	152	102
宣傳印刷費	142	159
郵電費	137	126
廣告費	87	73
車輛使用費	45	50
監管費	24	48
審計和諮詢費	21	20
其他	236	255
合計	13,777	13,081

(1) 員工費用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工資及福利費	8,221	7,888
社會保險支出—養老	784	714
社會保險支出—其他	593	535
其中：		
補充養老金	118	110
補充醫療	22	13
住房公積金	441	389
職工教育經費及工會經費	213	195
合計	10,252	9,721

6 其他支出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税金及附加	169	168
折舊和攤銷	123	82
天寰房地產債券款項收回	-	(16)
匯兌損失	321	-
其他	278	194
合計	<u>891</u>	<u>428</u>

7 財務費用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產生的利息支出	1,240	558
次級債產生的利息支出	474	896
合計	<u>1,714</u>	<u>1,454</u>

8 稅項

在法律允許當期所得稅資產和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並且遞延所得稅與同一稅務機關相關的情況下，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將被抵銷。本集團的所得稅主要為中國大陸地區產生。

(1) 在合併綜合收益表列示的所得稅費用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當期所得稅	1,914	1,707
遞延所得稅	32	(168)
所得稅費用	<u>1,946</u>	<u>1,539</u>

(2) 以下為本集團由主要適用稅率25%調節至實際所得稅稅率的情況：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稅前利潤	7,330	6,482
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1,833	1,621
非應稅收入(i)	(2,069)	(1,837)
不可用於抵扣稅款的費用(i)	2,167	1,729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影響	25	29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4)	-
對以前期間當期所得稅的調整	(1)	-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5)	(3)
	<u>1,946</u>	<u>1,539</u>
按實際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 (i) 非應稅收入主要包括國債利息收入及股票股息。不可用於抵扣稅款的費用主要是不符合相關稅務機構設定的抵扣標準的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罰款、捐贈及業務招待費等費用。

(3) 各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保險負債 及其他	總計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2016年1月1日	(3)	9	6
在淨利潤反映	(3,780)	3,149	(631)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2,736	(1,818)	918
在其他儲備反映	—	15	15
	<u> </u>	<u> </u>	<u> </u>
2016年12月31日	<u>(1,047)</u>	<u>1,355</u>	<u>308</u>
2017年1月1日	(1,047)	1,355	308
在淨利潤反映	(77)	45	(32)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457)	228	(229)
在其他儲備反映	—	(11)	(11)
	<u> </u>	<u> </u>	<u> </u>
2017年12月31日	<u>(1,581)</u>	<u>1,617</u>	<u>36</u>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2016年1月1日	(3,875)	3,022	(853)
在淨利潤反映	3,875	(3,076)	799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	—	—
	<u> </u>	<u> </u>	<u> </u>
2016年12月31日	<u>—</u>	<u>(54)</u>	<u>(54)</u>
2017年1月1日	—	(54)	(54)
在淨利潤反映	—	—	—
在其他綜合收益反映	—	—	—
	<u> </u>	<u> </u>	<u> </u>
2017年12月31日	<u>—</u>	<u>(54)</u>	<u>(54)</u>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在12個月內收回	1,445	1,132
— 超過12個月後收回	376	511
小計	1,821	1,6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在12個月內支銷	(1,297)	(831)
— 超過12個月後支銷	(542)	(558)
小計	(1,839)	(1,38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	36	308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值	(54)	(54)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的金額列示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可抵扣虧損	405	364
合計	405	364

9 歸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2017年度，計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的歸屬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5,383百萬元(2016年度：人民幣4,942百萬元)。

10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年內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合併淨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5,383	4,942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百萬)	<u>3,120</u>	<u>3,120</u>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u>1.73</u>	<u>1.58</u>

(2) 稀釋每股收益

2017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相同(2016年度：同)。

11 股利

經2017年6月27日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宣派每股人民幣0.48元(含稅)，合共人民幣1,497百萬元股利。

合併財務狀況表－已審計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資產		
物業、廠房與設備	8,517	7,849
投資性房地產	4,741	3,395
無形資產	1,831	1,792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	4,896	4,575
債權型金融資產	463,468	436,810
— 持有至到期投資	206,321	195,126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4,379	184,045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	1,168	3,404
— 貸款和應收賬款	61,600	54,235
股權型金融資產	131,370	107,693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6,006	99,263
—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資產	5,364	8,430
定期存款	41,809	79,845
存出資本保證金	915	816
保戶質押貸款	27,000	23,8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872	2,325
應收投資收益	7,173	9,669
應收保費	2,338	1,846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	308
再保險資產	2,195	2,693
其他資產	2,302	1,5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12	14,230
資產總計	710,275	699,181

合併財務狀況表－已審計(續)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負債與權益		
負債		
保險負債		
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573,170	541,424
短期保險合同負債		
－未決賠款準備金	827	640
－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280	1,164
投資合同	33,928	30,071
應付債券	4,000	14,000
通過損益反映公允價值變動的金融負債	9	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925	39,246
應付保險給付和賠付	3,176	2,950
預收保費	1,941	3,042
再保險負債	237	215
預計負債	29	29
其他負債	6,624	5,899
當期所得稅負債	1,352	1,3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4	54
負債合計	646,552	640,056
股東權益		
股本	3,120	3,120
儲備	33,395	31,646
留存收益	27,200	24,352
股東權益合計	63,715	59,118
少數股東權益	8	7
權益合計	63,723	59,125
負債與權益合計	710,275	699,181

合併權益變動表－已審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歸屬本公司股東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儲備	留存收益	合計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1月1日	3,120	33,536	21,179	57,835	6	57,841
年度淨利潤	-	-	4,942	4,942	1	4,943
其他綜合收益	-	(2,741)	-	(2,741)	-	(2,741)
綜合收益合計	-	(2,741)	4,942	2,201	1	2,202
新華健康引入戰略投資者的影響	-	(20)	20	-	-	-
其他	-	(45)	-	(45)	-	(45)
派發股息	-	-	(873)	(873)	-	(873)
轉至儲備	-	916	(916)	-	-	-
與股東交易合計	-	916	(1,789)	(873)	-	(873)
2016年12月31日	3,120	31,646	24,352	59,118	7	59,12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1月1日	3,120	31,646	24,352	59,118	7	59,125
年度淨利潤	-	-	5,383	5,383	1	5,384
其他綜合收益	-	676	-	676	-	676
綜合收益合計	-	676	5,383	6,059	1	6,060
其他	-	35	-	35	-	35
派發股息	-	-	(1,497)	(1,497)	-	(1,497)
轉至儲備	-	1,038	(1,038)	-	-	-
與股東交易合計	-	1,038	(2,535)	(1,497)	-	(1,497)
2017年12月31日	3,120	33,395	27,200	63,715	8	63,723

合併現金流量表－已審計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7,330	6,482
調整項目：		
投資收益	(34,380)	(32,134)
財務費用	1,714	1,454
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203	75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102	77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30,663	27,298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1,273	1,067
保單管理費收入	(62)	(88)
折舊與攤銷	679	578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	(14)
處置物業、廠房與設備的損失	(18)	3
營運資產及負債的變化：		
應收和應付款項	(408)	1,956
投資合同	2,640	1,976
支付所得稅	(1,875)	(1,40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7,865	7,330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金融資產的出售及到期		
債權型金融資產出售所得款項	7,353	5,151
債權型金融資產到期所得款項	98,968	34,164
股權型金融資產出售所得款項	88,630	114,207
購買金融資產		
購買債權型金融資產	(135,692)	(124,036)
購買股權型金融資產	(106,186)	(121,400)
處置物業、廠房與設備和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所得款項	409	3
購買物業、廠房與設備和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3,994)	(1,932)
收到利息	29,274	25,846
收到股息	6,222	5,532
定期存款淨額	38,036	47,83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淨額	(548)	(2,232)
其他	(3,187)	(9,450)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285	(26,314)

合併現金流量表－已審計(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	2016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贖回債券支付的現金	(10,000)	(5,000)
支付利息和股息	(2,140)	(1,814)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1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淨額	(20,222)	25,759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2,362)	18,935
匯率變動影響	(206)	3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418)	3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年初	14,230	13,904
年末	8,812	14,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分析		
銀行活期存款及現金	8,812	14,2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計	8,812	14,230

分部信息

(1) 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有以下三種經營分部：

(i) 個人業務

個人業務主要指對個人銷售的保險合同及投資合同業務。

(ii) 團體業務

團體業務主要指對團體銷售的保險合同及投資合同業務。

(iii) 其他業務

其他業務主要指本集團的資產管理以及本集團不可分攤的收入和支出。

(2) 需分攤的各項收入和支出的分攤基礎

與分部直接相關的保險業務收入支出直接認定到各分部，與分部間接相關的投資收益等收入支出按照期初和期末相應分部平均保險責任準備金餘額和保戶儲金及投資款負債餘額的比例分攤到各分部。營業外收支和所得稅費用等不分攤，直接認定到其他業務分部。

(3) 需分攤的各項資產和負債的分攤基礎

與經營分部直接相關的保險業務資產和負債直接認定到各分部，與經營分部間接相關的投資資產和負債等按相應分部期末保險合同負債和投資合同負債的比例分攤到各分部，存出資本保證金、投資性房地產、物業、廠房與設備、無形資產、其他資產、應付債券、預計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以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等不分攤，直接認定到其他業務分部。

(4) 除分部信息列示的分部間交易金額外，本集團所有營業收入均為對外交易收入

幾乎所有集團收入來自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經營業務。幾乎所有本集團資產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來源於任何單個外部客戶的總保費收入和保單管理費收入達到或超過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總額的1%。

(5) 經營分部間的轉移定價，參照與第三方進行交易所採用的公允價格制定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7年度				合計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收入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07,223	2,133	-	-	109,356
減：分出保費	(1,113)	(151)	-	-	(1,264)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06,110	1,982	-	-	108,092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49)	(53)	-	-	(102)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06,061	1,929	-	-	107,990
投資收益	33,881	330	168	1	34,380
其中：分部間收入	(1)	-	-	1	-
其他收入	449	12	906	(655)	712
其中：分部間收入	16	1	638	(655)	-
收入合計	140,391	2,271	1,074	(654)	143,082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706)	(1,057)	-	-	(1,763)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69,864)	(191)	-	-	(70,055)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30,588)	(75)	-	-	(30,663)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1,070)	(203)	-	-	(1,273)
保戶紅利支出	-	-	(4)	-	(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5,503)	(405)	-	-	(15,908)
管理費用	(12,560)	(1,169)	(704)	656	(13,777)
其中：分部間費用	(583)	(55)	(18)	656	-
其他支出	(471)	(33)	(387)	-	(891)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130,762)	(3,133)	(1,095)	656	(134,334)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293	3	-	-	296
財務費用	(1,436)	(278)	-	-	(1,714)
稅前利潤	8,486	(1,137)	(21)	2	7,330
分部資產	679,928	6,799	23,754	(206)	710,275
分部負債	632,018	6,598	8,142	(206)	646,552

2017年度的其他分部信息：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分部信息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合計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資本性支出	-	-	3,994	-	3,994
折舊和攤銷	(590)	(56)	(33)	-	(679)
利息收入	26,940	264	121	-	27,325
減值	(1,089)	(12)	-	-	(1,101)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293	3	-	-	296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2016年度				合計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收入					
總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1,053	1,595	-	-	112,648
減：分出保費	(802)	(134)	-	-	(936)
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0,251	1,461	-	-	111,712
提取未到期責任準備金	2	(79)	-	-	(77)
已實現淨保費收入及保單管理費收入	110,253	1,382	-	-	111,635
投資收益	31,419	309	65	341	32,134
其中：分部間收入	(2)	-	(339)	341	-
其他收入	771	23	820	(587)	1,027
其中：分部間收入	44	4	539	(587)	-
收入合計	142,443	1,714	885	(246)	144,796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					
保險給付和賠付					
賠款支出及提取未決賠款準備金	(589)	(632)	-	-	(1,221)
壽險死亡和其他給付	(80,003)	(372)	-	-	(80,375)
提取長期保險合同負債	(27,380)	82	-	-	(27,298)
投資合同賬戶損益	(987)	(80)	-	-	(1,067)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3,274)	(264)	-	-	(13,538)
管理費用	(12,186)	(912)	(568)	585	(13,081)
其中：分部間費用	(498)	(38)	(49)	585	-
其他支出	(208)	(62)	(158)	-	(428)
保險業務支出及其他費用合計	(134,627)	(2,240)	(726)	585	(137,008)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146	2	-	-	148
財務費用	(1,344)	(110)	-	-	(1,454)
稅前利潤	6,618	(634)	159	339	6,482
分部資產	672,883	6,427	20,023	(152)	699,181
分部負債	616,121	6,317	17,770	(152)	640,056

2016年度的其他分部信息：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分部信息	保險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合計
	個人業務	團體業務			
資本性支出	-	-	1,932	-	1,932
折舊和攤銷	(516)	(39)	(23)	-	(578)
利息收入	26,068	269	315	-	26,652
減值	(1,315)	(27)	-	-	(1,342)
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收益份額	146	2	-	-	148

主要會計政策匯總

本集團主要採用以下會計政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這些主要會計政策在合併財務報表所列示的各年度保持一致。

(1)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和詮釋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除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和用精算方法計算的保險合同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計價原則。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過程需採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同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還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進行專業判斷。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了存在較高程度職業判斷或複雜性並對本合併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的假設與估計。

所有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均已經被本集團採用。

(a) 本集團在2017年1月1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採用的相關準則的修訂

修訂	內容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動議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對未實現損失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包含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4-2016週期》	持有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對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2號範圍的澄清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披露動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主體提供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價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和非現金變動引起的變動)。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的披露詳見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對未實現損失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澄清了當評估應納稅所得額是否足以轉回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時，主體需要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轉回從而抵扣應稅利潤時，考慮稅法是否對這些應稅利潤的來源進行限制。另外，該修訂就主體應如何確定未來應稅利潤和解釋應稅利潤可能包括以高於某些資產賬面價值的金額收回該等資產的情況提供了指引。本集團採用追溯調整法應用了該項修訂。然而，由於在該項修訂的範圍內本集團不存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因此該項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沒有影響。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包含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2014-2016週期》—持有其他主體權益的披露：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範圍
的澄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澄清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披露要求，適用於主體在子公司、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或其在合營企業的權益的一部分)中被劃分為等有待售(或包括在被劃分為持有待售的處置組中)的權益。由於本集團未持有被劃分為持有待售主體的權益，因此該修訂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沒有影響。

(b) 已發佈的新會計準則、修訂的新披露要求，但自2017年1月1日起的財務年度未生效：

準則／修訂	內容	生效日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	股份支付的分類和計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	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9號金融工具運用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4號保險合同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 收入的澄清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 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	投資性房地產轉換	2018年1月1日
年度改進：2014-2016週期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和國際會計 準則第28號的改進修訂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	具有反向補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 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轉讓或投入	附註

註：2015年12月，由於對權益法核算的研究結果尚未確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推遲了該修訂的生效日期。

本集團未提前採用任何已公佈但未生效的準則、解釋公告及修訂。

更多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信息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股份支付的分類和計量

2016年6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的修訂稿，從三個方面闡明：可行權條件對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計量的影響；為了履行與股份支付相關的員工納稅義務，對扣繳一定數量的具有淨結算功能的股份支付交易的歸類；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和條件發生變更導致股份支付的交易類別從現金結算變為權益結算。該項修訂澄清了用於衡量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可行權條件的方法同樣適用於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該項修訂提出了一種特殊情況，當滿足特定條件時，為了履行員工的納稅義務，對扣繳一定數量的具有淨權益結算功能的股份支付交易要全部歸類為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另外，該項修訂澄清了，若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和條件被更改，則導致其轉化為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該項交易從修改條款和條件之日起變更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從採用本修訂之日起，主體無需重述以前年度數據，但若主體選擇適用全部三個方面修訂並且符合其他條件的要求，主體可採用追溯調整法。本集團將於2018年1月1日開始採用該修訂，該修訂預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運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解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即將發佈的新保險合同準則生效日期不同而產生的問題。該修訂為簽發保險合同的實體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下為了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提供了兩種選擇：暫時性豁免和重疊法。暫時性豁免允許主要從事保險業務的實體暫緩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但不能晚於新保險合同標準的適用日期和2021年1月1日及以後開始的會計年度中較早的日期。重疊法允許2018年以後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體，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指定金融資產在報告期間的損益不再計入損益，並將其重分類為其他綜合收益。主體可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暫時性豁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採用重疊法。本集團對該修訂進行評估並認為在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從事保險業務。自2015年12月31日起，本集團的業務沒有需要重新評估的重大變化。根據本集團的評估，本集團的主要活動與保險業務相關。本集團將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且在開始於2018年1月1日的財務報告期間，對於金融資產和負債繼續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4年7月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最終版本，該準則包括了金融工具項目的全部階段，並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的確認和計量》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所有早期版本。該準則引入了關於分類和計量、減值和套期會計的新要求。該準則自2018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用。根據目前的評估，本集團預期採用該準則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分類與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基於應用的業務模式(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既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出售金融資產或其他業務模式)和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是否僅為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額之利息的支付)的綜合影響對債務工具分類。產生的現金流量不僅限於支付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額之利息的債務工具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其他產生的現金流量僅限於支付本金及未償付本金額之利息的債務工具根據其各自的業務模式分別以攤餘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本集團正在分析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並評估其所應用的業務模式。

除非本集團選擇將特定不以交易而持有的權益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權益工具將通常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這將導致當前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的權益工具的未實現利得或損失將來被計入損益。目前，這些未實現的收益或損失被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如果我們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來計量權益工具，除明顯不代表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外，其他利得或損失將永遠不能計入損益。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債務工具的減值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通過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應收租賃款、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等不被計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科目。債務工具的減值是按照預期信用損失模型，以12個月或終生的週期來計入的。本集團正在制定和測試《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關鍵模型，並分析其對本集團組合撥備的影響。

套期會計

目前，本集團並未採用套期會計，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套期會計的要求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沒有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

該準則建立了一個確認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收入的新的五步模型。該準則規定，收入確認的金額應反映主體預計因向客戶交付這些商品和服務而有權獲得的金額。就計量和確認收入而言，該準則提供了更為結構化的方法。該標準還引入了大量的定性和定量的披露要求，包括總收入的分解、履約義務、不同期間合同資產和負債的賬戶餘額變動和關鍵判斷和估計。該標準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目前所有的收入確認的要求。在首次適用該準則時，主體可以選擇完全追溯法或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法。2016年6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該修訂明確了實施中的爭議：關於如何確定履行義務，對於知識產權的主體與代理人 and 許可證的應用指南，以及過渡中的問題。該項修訂旨在為企業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提供了更為一致性的應用標準，以降低應用準則的成本和複雜性。該準則及其修訂自2018年1月1日或以後日期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作為集團主要收入來源的保險合同和金融工具不適用。考慮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適用於保險合同，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主要影響在於資產管理和其他服務收入的會計處理。本集團預計該影響並不重大。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外幣交易和預付對價

於2017年6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為在確認提前收到或專付外幣對價而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日期時，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的主體提供了指導意見。該解釋澄清了用於確定終止確認與預付對價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如預付費)或非貨幣性負債(如遞延所得)，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中一部分)時的即期匯率的交易日是預付對價的日期，即由於預付對價而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若提前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項，則必須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款項對價確定交易日。主體可以以完全追溯法應用該解釋，或者，主體可以自首次採用該解釋的報告期間期初或自首次採用該解釋的報告期間的對比期間期初，採用未來適用法應用該解釋。本集團預期從2018年1月1日起採用該解釋。本集團正在評估該準則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投資性房地產轉換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澄清主體何時應將包括在建或開發中的房地產轉入投資性房地產或自投資性房地產轉出。該修訂規定用途的改變是指房地產滿足或不再滿足投資性房地產的定義，且有證據表明房地產的用途發生改變。管理層意圖的改變本身不足以證明房地產用途的轉換。在首次採用日，主體應對該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對在首次採用該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期初或之後發生的用途改變應用該修訂。主體應重新評估該日所持有的房地產的分類，並對房地產重新分類，以反映該日存在的情況(如適用)。只有當主體不使用後見之明時，主體可採用追溯調整法。本集團預期將於2018年1月1日開始採用該修訂。該修訂預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年度改進：2014~2016週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2017年3月發佈了《年度改進：2014~2016週期－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改進修訂》，該項修訂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進行了修訂。除本集團已在本年對財務報表中採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外，本集團預期將於2018年1月1日採用其它修訂。本集團預期所有修訂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的財務影響。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的詳情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刪除了首次採用者的短期豁免，因為豁免中規定的過渡期已不再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在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中的投資》澄清了作為風險資本組織或其他合格實體的實體，可以在初始確認時，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方式計量其對聯營公司和合資企業的投資，而該選擇以逐項投資為基礎作出。如果實體自身不是投資性主體，但在屬於投資性主體的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中持有權益，該實體可以在採用權益法時，選擇保留屬於投資性主體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對其子公司的權益所採用的公允價值計量。對屬於投資性主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在如下日期中的孰晚者單獨做出選擇：(i)對屬於投資性主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的初始確認日；(ii)聯營或合營企業成為投資性主體；及(iii)屬於投資性主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首次成為母公司。這些修訂應追溯適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具有反向補償的提前還款特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於2017年12月發佈，允許具有預付費功能的金融資產允許或要求借款人或貸款人在提前終止合同的情況下，支付或收取合理賠償。賠償的金額需按攤銷成本計量和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修正案同時澄清了一項金融資產的通過標準，即不考慮導致提前終止合同的事件或情況以及不論哪一方支付或接受提前終止的合理補償的前提下，「全部的支付的金額為未還款部分金額的本金及利息」。任何賬面價值調整前與調整後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將在權益初始餘額中確認。此外，正如該修訂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結論基礎中澄清的，因不導致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修改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以原實際利率對變動的合同現金流量變動予以折現計算而來)，立刻計入損益。根據目前的評估，本集團預期採用該準則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將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且在開始於2018年1月1日的財務報告期間，對於金融資產和負債繼續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該準則闡述了對租賃的確認、計量、報告及披露的原則，要求承租人對幾乎所有租賃合同確認租賃負債和有使用權資產。該準則包含兩項對於承租人租賃確認的豁免，分別為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和短期租賃。在租賃開始日，承租人確認該合同是一項支付租賃費的負債(即：租賃負債)和代表在租賃期限內有使用權的資產(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後續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計量並考慮減值損失的影響，除非該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房地產》的定義或者與以重估價計量的物業廠房和設備相關聯。承租人將增加租賃負債以反映計提的利息並減少租賃負債以反映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承租人必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和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該準則要求在特定的情況下，承租人需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租賃條款的修改或者源於確定未來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利率的變換產生的該付款額變動。承租人必須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金額作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基本保留了《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中針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要求。出租人依舊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分類原則將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比，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對租賃作出更加詳盡的披露。承租人在應用該準則時可以選擇使用完全追溯調整法或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法。本集團預期將於2019年1月1日開始採用該準則。本集團正在評估該準則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於2017年6月發佈，說明了當稅務處理涉及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通常被引用為「不確定的稅務狀況」)應用的不確定性時所得稅(當期及遞延)的會計處理。該解釋公告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以外的稅項或收費，也並未特別包括關於與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相關的利息和罰款的規定。該解釋公告特別針對以下方面(i)主體是否單獨考慮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ii)主體針對稅務機關核査稅務處理所做的假設；(iii)主體如何確定應稅利潤(可抵扣虧損)、計稅基礎、未利用的可抵扣虧損、未利用的稅收抵免和稅率；以及(iv)主體如何考慮事實和情況變化。該解釋公告需追溯應用：當不使用後見之明時，採用完全追溯法；或將應用導致的累積影響作為首次應用日對期初權益的追溯調整，無需重述比較信息。本集團預期於2019年1月1日採用該項解釋公告。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解釋公告對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

2017年5月18日，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並取代2004年發佈的暫行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規定對所有保險合同採用一致的會計處理方法，從而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帶來的財務業績比較問題。新準則規定主體以當前價值（而非歷史成本）核算保險負債，同時定期更新相關信息，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採用該準則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轉讓或投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消除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在核算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投入或資產銷售的交易時存在的差異。修訂要求，對於構成業務的該類交易，投資企業應全額確認該項業務的利得或損失；對於僅與資產有關但不構成業務的此類交易，投資企業僅確認該交易產生的損益中歸屬於聯營或合營企業其他投資者的部分為利得或損失。該項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先前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的實施日期已被取消，新的實施日期將在完成更廣泛的對於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會計審查後確認。該修訂允許被提前採用。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內含價值

一、主要假設

在確定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時，假設本公司在目前的經濟和監管環境下持續經營，目前「內含價值評估標準」關於價值評估相應負債和要求資本的計量方法的相關規定保持不變。運營假設主要基於本公司經驗分析的結果以及參照中國壽險行業的整體經驗，同時考慮未來期望的運營經驗而設定。因此，這些假設代表了本公司基於評估日可以獲得的信息對未來的最優估計。

(一) 風險貼現率

本公司採用11.5%的風險貼現率來計算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

(二) 投資回報率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採用的各賬戶投資回報假設：

2017年12月31日計算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的投資回報假設

	2018	2019	2020	2021+
傳統非分紅	4.50%	4.60%	4.80%	5.00%
分紅	4.50%	4.60%	4.80%	5.00%
萬能	4.50%	4.70%	5.00%	5.10%
投連	7.60%	7.60%	7.80%	7.90%

註：投資回報率假設應用於日曆年度。

(三) 死亡率

採用的死亡率假設主要根據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經驗分析和對目前及未來經驗的展望而定。死亡率假設表現為中國人身保險業經驗生命表(2010-2013)的百分比。

(四) 發病率

採用的發病率假設主要根據本公司最近的發病率經驗分析和對目前及未來經驗的展望而定。發病率假設表現為中國人身保險業重大疾病經驗發生率表(2006-2010)的百分比。

(五) 保單失效和退保率

採用的保單失效和退保率假設主要根據本公司最近的失效和退保經驗、對目前及未來經驗的展望以及對中國人壽保險市場的整體瞭解而設定的。保單失效和退保率假設根據產品類別和交費方式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六) 費用

採用的單位成本假設主要根據本公司最近的實際費用經驗和對目前及未來經驗的展望而定。對於每單費用，假定未來每年2.0%的通脹率。

(七) 佣金與手續費

直接和間接佣金率假設以及手續費假設基於本公司目前實際發放水平而設定。

(八) 保單持有人紅利

保單持有人紅利是根據本公司當前的保單持有人紅利政策確定的，該政策要求將70%的分紅業務盈餘分配給保單持有人。

(九) 稅務

所得稅率假設為每年25%，並考慮可以豁免所得稅的投資收益，包括中國國債、權益投資及權益類投資基金的分紅收入。此外，短期健康險及意外險業務的稅收及附加比例遵循相關稅務規定。

(十) 持有要求資本成本

本公司在計算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時，假設持有100%保監會規定的最低資本要求。

假設目前償付能力監管規定未來不發生改變。

(十一) 其他假設

本公司按照保監會要求採用的退保價值的計算方法假設保持不變。

本公司目前的再保險安排假設保持不變。

二、內含價值評估結果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內含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與既往評估日的對應結果：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評估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	93,210	81,313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前的有效業務價值	79,347	65,084
持有要求資本成本	(19,083)	(16,947)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有效業務價值	60,264	48,137
內含價值	153,474	129,450
一年新業務價值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前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14,924	13,295
持有要求資本成本	(2,861)	(2,846)
扣除要求資本成本後的一年新業務價值	12,063	10,449

註：

1. 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2. 用來計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一年新業務價值的首年保費分別為304.19億元和466.89億元。
3. 內含價值及一年新業務價值均已反映主要再保險合同的影響。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評估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分渠道一年新業務價值		
個險渠道	11,440	10,271
銀保渠道	683	235
團體保險渠道	(61)	(57)
合計	<u>12,063</u>	<u>10,449</u>

註：

1. 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2. 用來計算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一年新業務價值的首年保費分別為304.19億元和466.89億元。
3. 一年新業務價值已反映主要再保險合同的影響。

三、變動分析

下表顯示了本公司從2016年12月31日至2017年12月31日在11.5%的風險貼現率下內含價值的變動分析：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在風險貼現率11.5%的情景下，本公司內含價值從2016年12月3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的變動分析

1. 期初內含價值	129,450
2. 新業務價值的影響	12,063
3. 期望收益	12,545
4. 運營經驗偏差	3,075
5. 經濟經驗偏差	307
6. 運營假設變動	(1,379)
7. 經濟假設變動	(860)
8. 注資及股東紅利分配	(1,497)
9. 其他	(412)
10. 壽險業務以外的其他股東價值變化	182
11. 期末內含價值	<u>153,474</u>

註：由於四捨五入，數字合計可能與匯總數有細微差異。

第2項至第10項的說明如下：

2. 新業務價值為保單銷售時點的價值。
3. 經調整的淨資產價值和有效業務價值在分析期間內的期望回報。
4. 反映分析期間內實際運營經驗(包括死亡、發病、失效和退保、費用及稅等)與期初假設間的差異。
5. 反映分析期間內實際投資回報與預期投資回報的差異以及市場價值調整的變化。
6. 反映期初與期末評估日間運營假設的變化。
7. 反映期初與期末評估日間經濟假設的變化。
8. 注資及其他向股東分配的紅利。
9. 其他項目。
10. 壽險業務以外的其他股東價值變化。

四、敏感性測試

敏感性測試是在一系列不同的假設基礎上完成的。在每一項敏感性測試中，只有相關的假設會發生變化，其他假設保持不變。本公司的敏感性測試結果總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有效業務價值和一年新業務價值敏感性結果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情景	扣除要求 資本成本 後的有效 業務價值	扣除要求 資本成本 後的一年 新業務價值
中間情景	60,264	12,063
風險貼現率12.0%	57,242	11,491
風險貼現率11.0%	63,485	12,674
投資回報率比中間情景提高50個基點	71,744	13,684
投資回報率比中間情景降低50個基點	48,742	10,433
獲取費用和維持費用提高10%(中間情景的110%)	58,368	10,880
獲取費用和維持費用降低10%(中間情景的90%)	62,160	13,247
失效和退保率提高10%(中間情景的110%)	58,882	11,417
失效和退保率降低10%(中間情景的90%)	61,596	12,727
死亡率提高10%(中間情景的110%)	59,679	11,948
死亡率降低10%(中間情景的90%)	60,850	12,179
發病率及賠付率提高10%(中間情景的110%)	57,996	11,551
發病率及賠付率降低10%(中間情景的90%)	62,541	12,575
75%的分紅業務盈餘分配給保單持有人	55,386	11,776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自2013年2月起設立執行委員會制度及首席執行官職位，自2016年3月起，董事長萬峰先生兼任首席執行官。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認為，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由同一人兼任，能進一步理順公司管理體制，提高公司運營效率，有利於本公司業務發展及戰略執行。除以上情況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守了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中規定的其餘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其中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年度股東大會

關於年度股東大會的具體安排，本公司將在年度股東大會通函中另行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建議派發2017年年度股利

本公司擬向本公司全體A股股東及H股股東派發2017年年度現金股利每股人民幣0.52元（含稅），總計約人民幣16.22億元，約佔公司2017年度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的30.1%，滿足了《公司章程》中關於最低現金分紅比例的要求。

上述建議將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提請股東審議和批准。如獲批准，本公司預計於2018年7月13日（星期五）至2018年7月1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收取2017年年度現金股利，須於2018年7月12日（星期四）下午四時半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鋪。本公司預計將於2018年8月10日（星期五）向於2018年7月18日（星期三）當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本公司之全體H股股東派發2017年年度現金股利。

期後事項

自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重大期後事項。

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已審計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此年度業績公告以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與本公司核數師協議同意之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為基準。

發佈年度報告

本公司2017年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在本公司網站(www.newchinalife.com)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發佈。

承董事會命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萬峰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8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萬峰和黎宗劍；非執行董事為劉向東、熊蓮花、吳琨宗、胡愛民、DACEY John Robert和彭玉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湘魯、鄭偉、程列、梁定邦和耿建新。